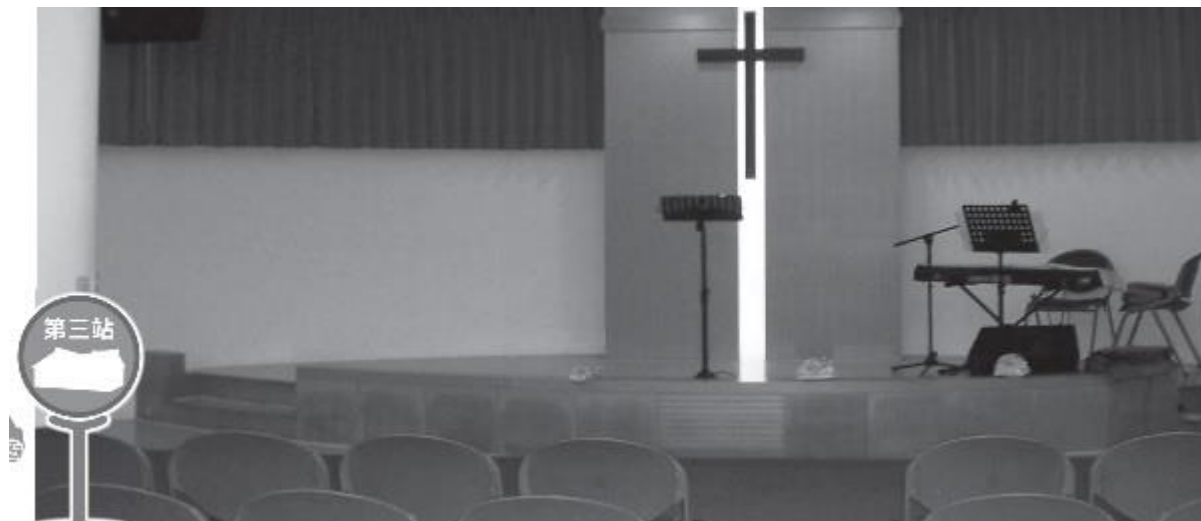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站/頭份教會——訪麥素嫻（Eva）傳教士

神國資源為基督 採訪／簡海蘭 19 期國外外展



▲正如 Eva 所言：「惟有真正經歷神，分享福音就容易了。」頭份教會三樓的聖殿是弟兄姊妹遇見神的所在。

請問您為何對臺灣客家庄特別有負擔？

就我自己而言，一半是異象，一半是想來臺灣玩的。當時很年輕，對什麼都感到興奮，既想體驗不同文化，又想經歷神的帶領，也很好奇，神會不會使用才二十三歲的我？祂希不希望藉著我把福音傳開？

那時，我報名參加一個十人團隊，其中八位亞洲人、一位美國人、一位丹麥人，就是我。來臺後，我開始上語言學校，學習注音符號及國語。

臺北有位彭德郎牧師，在短宣隊到臺灣時，特別帶我們到客家庄參觀了很多教會，其中有間教會三十五年來從未有人受洗，聽來真令人痛心，後來聽說當地很多女孩被賣到臺北華西街，非常不忍，就切切想去那裡傳福音。

畢業前有次參加裝備訓練，會中，神問我：「Eva，妳對什麼比較有興趣？」我回答：「很多事啊！」神又問我：「那妳知不知道我對什麼感興趣？」我恍然大悟；原來，重點不在「我」想要做什麼，而是「神要我」做什麼！

我立刻明白神的心在客家庄，因為那裡太少人認識神，太多人尚未聽到福音！神又說：「我的心就在那裡，Eva，妳在意嗎？」於是，就在那個週末，我非常清楚神呼召我留在客家庄。神的意念高過我的意念，畢業後立刻到臺灣客家庄服事，至今從沒後悔過！

您是第二代基督徒嗎？

是的，由於丹麥有國家教會，80%至 90%的人都自稱是基督徒，但大多不是真正有生命見證的基督徒。我去的教會也是個掛名教會，只是每個主日形式上聚會，家人從不曾一起讀經禱告。信還是信，卻不是一生認定追求主的堅定信仰。

十四歲時參加一個夏令營，第一次真正明白福音的意義。之前在國家教會，大家自幼領洗，自認都已得救，沒必要分享福音。但在營會裡，明白了我們是罪人，必須認罪、悔改並接受耶穌作生命的主，順服祂要我們做的事，這對我而言是一種全新的觀念，於是，我立志跟隨耶穌。

不過回家後才發現，要順服主是一件十分困難的事。尤其我是個愛玩的女孩，家裡附近又找不到一間「真正」的教會，從十四歲到十八歲，經常在星期五出去跳舞，玩得很瘋，回來後又認罪，內心掙扎，可是下週五又照樣出去跳。雖然天天讀聖經，卻不太懂真理，只希望自己能得到好成績，完全沒有真正認識耶穌。

高中畢業後，有機會得到扶輪社獎學金，去澳洲留學一年。學業結束後留下來玩一個星期，借住在一個家庭裡。

到達的第一個晚上，我就對神說：「如果祢能找到我，我就屬於祢。不然，我要玩得很過癮！」當時我心想：「才一個禮拜，看神能不能找到我？」我住的那個家庭不太信靠主，那星期也沒發生什麼特別的事，只有一位女孩在週五下午打電話來說：「喂，我曾去丹麥留學，學了點丹麥話，可以和妳聊聊，要不要過來坐坐，我們一起吃晚餐？」

我心想，這沒什麼要緊的，就赴約了。沒想到，晚餐前她父親拿出聖經來轉身問我：「Eva，妳有沒有真正認識主耶穌？」我心裡一驚：「哎呀，這下子被神逮著了！」於是，經由這家庭，我開始接觸到真正的教會，越來越認識主。那是一間最適合我的教會，有很多大學生，可以讓我毫無顧忌地詢問許多還在掙扎、困惑，甚至懷疑的問題。我發現，神真的很聰明！

當時對信仰的疑問都得到滿意答覆了嗎？

是的，雖然仍有很多問題是人的一生都在掙扎的，但我的靈命的確因此逐漸成長。例如，創造論和進化論對學醫的我來說，一直是心中解不開的疑惑。雖然許多人常用它們作為不信主的藉口，但對於某些人像我，那真是妨礙信主的關卡。

有位讀研究所的弟兄，從科學的角度為我詳細解惑。他並沒有馬上就下定論，而是先從人類背後為什麼會有一個偉大的設計者說起，而且長期帶領我閱讀很多書籍來了解這方面的問題。

另外，我還提出關於聖靈充滿、講方言的問題。有位牧師給了我一個很滿意的答案，他說：「我雖未事事經歷，但既然聖經是這樣記載的，我願意相信那是真實的。」他那謙卑的態度讓我知

道，自己在真道的追求上仍有很多不明白與不足之處。他對我的認同，影響我繼續尋求真道，感謝他給了我一個使我更親近神的答案。



▲傳教士 Eva（右二）從二十三歲起領受神的呼召，在客家庄服事，至今從沒後悔過！圖為眾人合影：中間為 Eva（右）與海蘭（左），兩旁為「客神」胡主任（右）與一路相陪的白美月傳道（左）。

您和先生是在什麼時候相識的？

來臺灣六年以後，認識了我先生，鄧靈德。他是新來的宣教士，想在客家庄三灣地區傳福音。有人托我幫他找房子，請我多照顧他，我就幫他找到房子住，就這樣「一直照顧」到今天。

那時候，我已經二十九歲，又長得那麼高，以為根本不會有人想和我結婚。再加上看過許多火熱服事神的人嫁錯郎、娶錯娘，後果不堪設想，因此每當有人要為我介紹男友，一概拒絕。但神卻促成了這樁婚事，親自把先生帶到我面前。他有許多恩賜是我沒有的，我們彼此欣賞，朝著相同的異象，同心配搭服事，真是神奇妙的作為！

頭份教會到現在成立多久了？請介紹一下教會事工及組織。

十九年了。頭份教會最早從小組開始，後來每個月有一、兩次聚集，現在參加小組的人數比主日敬拜的人數多，我們認為這是好現象，因為我們希望每個人都可以加入小組。

目前小組分兩種，一為「開放小組」，每個人都能邀請人來信耶穌，等人數增加，小組長再成立新的小組；另一個是「影響小組」，就是在這裡受裝備，日後成為有能力影響別人信主的人。目前我帶領七位姊妹，先生帶領六位弟兄，每位在接受培訓之後，再去帶領別人。但小組人數最多不超過十二位，以免照顧不週。

另外，我們每年舉辦兩次「遇見神」營會；從週五晚上到主日中午，一整個週末在營地聆聽神的

話語，默想十架救恩，經歷悔改、饒恕、醫治、釋放及聖靈的充滿。這營會大大提升弟兄姊妹的信心，以及服事同工的品質。常有人參加過營會後就要求受洗，我們看到神偉大奇妙的作為在營會中彰顯。

遷入這棟建築物多久了？樓下的那間咖啡廳，也屬於教會嗎？

四年前買下這棟建築物，一年半後改裝完成，就遷入了。教會剛開始時，我們的小組禱告會沒有固定地點，都是借場地使用。因此教會開始存錢，希望有一天可以建堂。

我們告訴神，我們想蓋的不是一間教堂，而是服事中心。我們開始想，怎麼樣才能使人們一進到教會就接觸到福音？我們盼望營造一個沒有太大宗教意味、充滿愛與關懷、有安全感和溫馨的地方，於是有了那間咖啡廳。開始時，也有反對的聲音，認為是在做生意，但後來，這裡真的成了好友聚集談心的地方。到現在，弟兄姊妹仍視這裡為服事神、服事人的所在。

開咖啡廳有個先決條件，就是咖啡要好喝，蛋糕要好吃！無論沖咖啡或做蛋糕，同工們都是自掏腰包去找專業師傅學。我們店裡的售價不高，慢慢的，來的人變多了。我們也發現在咖啡廳裡，無論男女，先和他們做好朋友，福音就容易傳開。很多常客無形中都會接觸到我們的會友，自然而然就聽到了福音！

教會每星期四在二樓開免費的英文班，不過至少得先買杯咖啡；這樣，他們既學好了英文，咖啡廳也賺到了錢。我們的目標是要慢慢將人們從一樓引到二樓，參加教會的活動，再上三樓敬拜神，最後上到四樓的受洗池，就可以成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了。

咖啡廳裡經常貼上教會舉辦的活動預告。比方說，克服憂鬱症的講座，或其他福音性的小組活動，如看電影、唱詩歌、生活查經等。所以，咖啡廳真正的目的不在賺錢，而是成為福音的橋樑。那鮮明的橘色，是當初設計師建議的，每當看到教會小組領袖在那裡與慕道朋友邊喝咖啡、邊吃蛋糕、邊談福音時，我們的心情就像鮮明的色彩般充滿喜樂！願神大大祝福這個咖啡廳傳福音的事工！



▲頭份教會創意福音出擊，以一樓咖啡廳營造互動契機，慢慢吸引福音朋友到二樓參加一般活動，進而主日上三樓敬拜神，最後到頂樓受洗，成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。圖為頂樓的受洗池一景。

和先生同心服事的過程中，最難忘的是什麼？

結婚不久，我們就開拓了教會，先生也想趕快學好客家話。有天早晨，我們一起為頭份地區禱告，神告訴我們當天會遇見一位很重要的人，是在那城市中一位當得平安的人。

那天，先生外出後不到十分鐘，就遇到一個會說英語的本地客家男人和他聊天，還一起去了很多地方，包括一些廟宇。先生問他：「你相信廟裡這些東西嗎？」他回答：「我實在是不太相信，我是個天主教徒，但好像還沒真正『抓到』神！」於是，先生就開始和他分享福音。

那位先生就是我們現在一位同工的父親，他聽了福音之後，就把整個家庭都帶來教會。兩年後他生病過世，但太太和當時才上幼稚園的孩子，都因他而得救。目前，他太太和兩個孩子仍在教會擔任重要的職分。我永遠記得，那天和先生一起禱告後，神所成就的這件事。我看到神的恩典和祝福，祂不僅拯救了這個家庭，也讓教會有個奇妙的開始。

先生在一年半前被診斷得了末期攝護腺癌，這苦難使我們更同心抓住神；也因為不能生孩子，有更多時間可以在一起服事。記得剛從醫院出來、得知診斷結果時，他只說了一句話：「我要興起十二位弟兄！」他說，無論自己壽命還有多長，仍要為神興起熱心服事的弟兄。

這段日子裡，我們經常讀同一本屬靈書籍，聽一樣的聖經教導，走在同一條路上，更多經歷神的愛，使我們在教會的服事也多有突破。我們的夫妻關係比從前還緊密，他是最知心的朋友，是給我最多鼓勵的人。現在他的身體容易累，只能專心在主日講道，並培訓那十二位他要興起的弟兄。

未來對教會有什麼前瞻與計畫？

先生得病後，我們越發體會：要更多遇見神，讓神的愛大大改變我們，因為我們自己要能得著，才能給別人。我們不希望，先有品格才有恩膏的要求，成為服事者挫折的來源，而是要有更大的突破。所以我們渴望經歷神更深，這是我們今年和寶貴同工群最大的共勉。

請用您最喜歡的一節聖經來勉勵我們的讀者好嗎？

使徒行傳二十章 24 節：「我卻不以性命為念，也不看為寶貴，只要行完我的路程，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，證明神恩惠的福音。」最重要的事，就是要把福音傳出去！

通常，攔阻弟兄姊妹傳福音的原因，就是他們還沒看見神的作為，就被逼著去傳福音，容易被人拒絕。因此，若要積極傳福音，就要更多經歷神，因為經歷到神，就會在不經意間，忍不住想分享，福音就會被傳開！

我們最注重的是，每個人都要像亞伯拉罕一樣生出屬靈的孩子！所以每個人都該去找自己要興起的十二人，從第一個開始，幫助屬靈的兒女，使那十二人再去找出一百四十四人，得到神豐富的產業。很多事靠自己不能，但神能在我們中間成就大事！既然我已經被神找到，所以，我也有責任去找到擁有各樣恩賜的人來服事人、服事神！

google 烘培動人的心滋味

工作經歷

- Pastoral Staff

Toufen Home Church

1990 年 - 目前 (26 年)

語言能力

- Danish, English, Mandarin Chinese

頭份家庭教會 鄧靈德牧師、麥素嫻師母

(來台服事 27 年了，主要服事族群是客家人)

很多人說客家人很硬，很固執，我很想打破這個成見，他們很多人沒有信耶穌是因為沒有機會聽到福音，沒有機會經歷神的愛，所以我渴望不是帶給他們一個理論一個宗教，而是給他們真實經歷神的愛，我現在比 27 年前來還要興奮，就是經歷神的愛就會帶來突破。